

证券代码：603072

证券简称：天和磁材

公告编号：2025-035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刁树林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较好地执行。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制度建设与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战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6）。

（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

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7）。

（六）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项，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8）。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40）。

（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系根据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做出的调整，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

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1）。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的各项工作，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各项职权，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和对公司长期发展的高度责任感，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以及内部管理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忠实地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保障。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

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2）。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